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5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(2017)648 号文《关于核准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，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 34,000,000.00 股，每股发行价格 11.26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 382,840,000.00 元，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、律师费、审计费、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42,667,192.06 元后，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340,172,807.94 元。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全部到位，并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京永验字【2017】第 210049 号《验资报告》验证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项 目	金 额（元）	说 明
募集资金净额	340,172,807.94	

减：置换先期投入	110,787,531.65	
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57,024,595.53	
减：本期募集资金使用	7,059,329.22	
手续费	1,385.00	
加：理财收益	1,405,707.75	注[1]
利息收入	224,723.65	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	166,930,397.94	
其中：活期存款	22,930,397.94	
购买理财产品	80,000,000.00	注[1]
暂时补充流动资金	64,000,000.00	注[2]

注[1]：2017年7月10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》的议案，同意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(含2亿元)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，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。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80,000,000.00元，本期共取得理财收益1,405,707.75元。

注[2]：2017年8月29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到期前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累计64,000,000.00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(一)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

“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”)报告期内,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储制度,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,以保证专款专用,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,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,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 (元)	备注
首都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12500012820058760	2,638,183.78	活期
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科学园支行	0179220000000491	3,372,237.06	活期
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科学院支行	0179220000000490	2,721,382.69	活期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	4301015529100603234	12,682,593.56	活期
宁波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72030122000281265	1,516,000.85	活期
合 计		22,930,397.94	/

注:募集资金余额中包括募集资金本金 21,301,351.54 元,理财收益 1,405,707.75 元,利息收入 224,723.65 元以及手续费 1,385.00 元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

详见附表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。

六、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

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进行了审核,并出具了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》,发表意见为: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(2013 年修订)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,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七、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：2017 年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基本规范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；保荐机构对华脉科技董事会披露的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。

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的要求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八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；
- 3、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30 日

附表：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2017 年度

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净额			34,017.28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17,485.97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17,485.97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光通信无源器件扩产项目	否	4,900.00	4,900.00	1,861.53	1,861.53	37.99				否
智能 ODN 扩产项目	否	6,456.00	6,456.00	2,367.47	2,367.47	36.67				否
无线基站设备用微波无源器件扩产项目	否	7,174.00	7,174.00	3,142.62	3,142.62	43.81				否
无线天线扩产项目	否	4,408.00	4,408.00	2,653.22	2,653.22	60.19				否
通信设备研发中心扩建项目	否	5,378.00	5,378.00	1,759.83	1,759.83	32.72				否

补充流动资金	不适用	5,701.28	5,701.28	5,701.28	5,701.28	100.00				不适用
承诺投资项目合计		34,017.28	34,017.28	17,485.97	17,485.97	51.40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无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无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无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无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1,078.75 万元。2017 年 7 月 10 日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,078.75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。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		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2017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到期前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累计 64,000,000.00 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									
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、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	2017 年 7 月 10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》的议案，同意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(含 2 亿元)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，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。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80,000,000.00 元。									
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无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无